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(非中小企业磋商, 不需此件, 请删去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安徽省商务厅的2025年安徽省跨境电子商务系列培训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2025年安徽省跨境电子商务系列培训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接企业为合肥斯百德产业服务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6人,营业收入为130.17万元,资产总额为25.18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电子签章: 合肥斯百德产业服务有限公司
日 期: 2025年7月23日



注: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2. 供应商应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和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相关规定,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供应商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(查询网址<https://www.miit.gov.cn/>)。
3. 上述“标的名称”,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“标的名称”。
4. 上述“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”,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“所属行业”。
5. 填写示例:某标的名称(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“标的名称”),属于(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“所属行业”,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行业;承接企

十、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

致： 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安徽省商务厅

我单位同意评审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成交标的并承诺：磋商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成交标的均真实有效。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、隐瞒情况，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服务类	
名称	2025 年安徽省跨境电子商务系列培训
服务范围	在报价范围内完成 6 场专题培训班、4 期产业带出海对接、1 场现场会活动，所有活动线下举办，其中专题培训班同步进行线上直播。服务范围包括所有活动的具体策划、执行、总结等全部过程
服务要求	按照采购方要求制定、修改相关方案并执行，按质按量按时完成材料的编印、发放；在采购方指导下进行宣传报道；在预算范围内安排好师资、场地、食宿、物料、资料、直播、视频录制、宣传等各类费用；跟踪评估活动效果，及时形成验收材料，在规定时间内按采购方要求完成项目验收
服务时间	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11 月底
服务标准	完全按照采购商要求的服务标准执行，并结合自身能力做到更好

投标供应商（电子签章）：合肥斯百德产业服务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5 年 7 月 23 日

备注：

- 1、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成交标的；
- 2、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（含名称、服务范围、服务要求、服务时间、服务标准）；
- 3、本页《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》由供应商填写。